

长胜镇乌兰巴苏村断头路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Y-202600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

一、招标条件

本长胜镇乌兰巴苏村断头路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1.0069万元,招标人为敖汉旗长胜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长胜镇乌兰巴苏村断头路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长胜镇乌兰巴苏村断头路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长胜镇乌兰巴苏村断头路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4 09:00:00到2026-07-10 18:00:00。

获取方式: 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2:30-5:30时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内蒙古泊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14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泊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一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14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泊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一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敖汉旗长胜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 **敖汉旗长胜镇人民政府**

地址: **敖汉旗长胜镇**

联系人: **王启赛**

电话: **15504761990**

邮件: **2873764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泊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敖汉旗惠州街道新州街西新化路南新华文化广场1-19号商厅**

联系人: **魏佳**

电话: **15004897877**

邮件: **3485378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旭佳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